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16-043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及《关于修订〈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的条款及内容	修订后的条款及内容
1	第二条 第二款 公司系由泉州市火炬电子厂依法整体变更而成立，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350500100008250。	第二条 第二款 公司系由泉州市火炬电子厂依法整体变更而成立，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1562023628 。
2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研究、开发、制造、检测、销售各类型高科技新型电子元器件及陶瓷粉料、国内贸易、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 研究、开发、制造、检测、销售各类型高科技新型电子元器件、陶瓷粉料、特种纤维及高功能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新材料技术咨询服务；生产制造咨询服务；对外贸易。

3	第十九条 公司为根据《公司法》第十九条的规定由泉州市火炬电子厂整体变更方式，同时吸收股东货币出资共同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发起人名单如下： （公司发起人名单详见附件）	第十九条 公司为根据《公司法》第十九条的规定由泉州市火炬电子厂整体变更方式，同时吸收股东货币出资共同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发起人名单如下： （公司发起人名单详见附件）
4	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就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对以上事项的决策权限如下： 1、董事会就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下，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下，或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下，或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 （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下，或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下，或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需经政府有关部门审批的投资项目，还应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对以上事项，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是否对公司有利，且以上事项必须经全体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并作出决议。 除上述须由董事会进行决策的事项以及本章程规定需通过股东大会进行审	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就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对以上事项的决策权限如下： 1、董事会就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下，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下，且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下，且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 （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下，且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下，且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需经政府有关部门审批的投资项目，还应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对以上事项，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是否对公司有利，且以上事项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并作出决议。 上述事项超过董事会决策权限的以及本章程规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由股东大会进行审议。除此由总经理办

	议通过的事项外，由总经理办公会进行决策。	公会进行决策。
5	第一百六十二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第一百六十二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七）依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除上述部分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全文上网。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日

附：《公司发起人名单》

修订前的《公司发起人名单》		修订后的《公司发起人名单》			
序号	股东姓名	发起人姓名	认购的股份数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1	蔡明通	蔡明通	36,996,576.00	净资产、货币	2007/12/13
2	蔡劲军	蔡劲军	5,272,040.00	净资产、货币	2007/12/13
3	黄海峰	黄海峰	500,000.00	货币	2007/12/13
4	陈婉霞	陈婉霞	301,006.00	净资产、货币	2007/12/13
5	郑 平	郑 平	300,000.00	货币	2007/12/13
6	郑秋婉	郑秋婉	250,000.00	货币	2007/12/13
7	王从宁	王从宁	250,000.00	货币	2007/12/13
8	王 强	王 强	200,000.00	货币	2007/12/13
9	张子山	张子山	100,000.00	货币	2007/12/13
10	刘敬华	刘敬华	100,000.00	货币	2007/12/13
11	蔡澎炜	蔡澍炜	100,000.00	货币	2007/12/13
12	贺 伟	贺 伟	100,000.00	货币	2007/12/13
13	蔡纯纯	蔡纯纯	100,000.00	货币	2007/12/13
14	赵 丽	赵 丽	100,000.00	货币	2007/12/13
15	陈小吟	陈小吟	50,000.00	货币	2007/12/13
16	白荫瑞	白荫瑞	50,000.00	货币	2007/12/13
17	杨文辉	杨文辉	50,000.00	货币	2007/12/13
18	雷财万	雷财万	50,000.00	货币	2007/12/13
19	史春兰	史春兰	20,189.00	净资产、货币	2007/12/13
20	蔡鹏仪	蔡鹏仪	20,189.00	净资产、货币	2007/12/13
21	卜 吟	卜 吟	20,000.00	货币	2007/12/13
22	陈雅玲	陈雅玲	20,000.00	货币	2007/12/13
23	黄芸玲	黄芸玲	20,000.00	货币	2007/12/13
24	蔡祝影	蔡祝影	20,000.00	货币	2007/12/13
25	徐春芳	徐春芳	20,000.00	货币	2007/12/13

26	潘 云	潘 云	20,000.00	货币	2007/12/13
27	苏晓莉	苏晓莉	20,000.00	货币	2007/12/13
28	傅孙奄	傅孙奄	20,000.00	货币	2007/12/13
29	朱 珠	朱 珠	20,000.00	货币	2007/12/13
30	史爱珍	史爱珍	20,000.00	货币	2007/12/13
31	蔡明清	蔡明清	10,000.00	货币	2007/12/13
32	蔡火跃	蔡火跃	10,000.00	货币	2007/12/13
33	黄君晓	黄君晓	10,000.00	货币	2007/12/13
34	柯雪莲	柯雪莲	10,000.00	货币	2007/12/13
35	唐志勇	唐志勇	10,000.00	货币	2007/12/13
36	叶进发	叶进发	10,000.00	货币	2007/12/13
37	黄进荣	黄进荣	10,000.00	货币	2007/12/13
38	曾小力	曾小力	10,000.00	货币	2007/12/13
39	郑志原	郑志原	10,000.00	货币	2007/12/13
		合计	45,200,000.00		